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会 议 材 料

2025 年 5 月 15 日

目 录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1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2

议案一：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议案二：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9

议案三：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3

议案四：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1

议案五：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及 2025 年中期现金
分红授权的议案 32

议案六：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4

议案七：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6

议案八：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9

议案九：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0

议案十：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1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 2025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3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 2025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44

议案十三：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相关事宜
的议案 45

议案十四：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46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二、本公司战略投资与证券中心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三、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四、股东要求在股东会上发言，应在主持人许可后进行。主持人可以要求发言股东履行登记手续后按先后顺序发言。

五、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

六、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出席现场的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请根据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中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进行投票。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五日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 14 点 00 分。

（二）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会议地点：浙江省慈溪市观海卫镇工业园西区观附南路 258 号。

（四）参会人员：股东、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五）主持人：董事长阮立平先生。

二、会议议程：

（一）宣布会议开始；

（二）宣布到会股东人数和代表股份数，参会的嘉宾；

（三）现场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代表作为计票人和监票人；

（四）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五）宣读会议议案；

1、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及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授权的议案

6、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9、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0、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关于公司 2025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2、关于公司 2025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13、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4、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 （六）听取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问和解答；
 - （八）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 （九）股东代表、监事代表、律师负责计票、监票、汇总现场表决结果；
 - （十）宣读投票结果和决议；
 - （十一）律师宣读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 （十二）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遵循《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全力保障股东、公司、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 董事会关于报告期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 年，是公司创立的第三十年，在复杂多变的外部经营环境和产业变革的浪潮下，我们顺应发展趋势，全力拼搏、突破创新，实现了稳定的增长。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68.31 亿元，同比增长 7.24%，归母净利润 42.72 亿元，同比增长 10.39%。电连接业务推陈出新、稳中有进，智能电工照明业务市场竞争力持续提升，新能源业务快速成长，海外业务有序推进，公司经营管理能力与综合竞争优势不断增强，公牛品牌形象向高端、时尚、科技进一步升级。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全国质量检验信得过产品”、“全国消费者质量信誉保障产品”、“全国民用电工行业质量领先品牌”、“AAA 级知名商标品牌评价”等殊荣，品牌美誉度持续提升。同时，公牛集团及全资子公司公牛光电分别荣获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持续构筑领域内的技术领先优势。

2024 年，公司在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中取得了不错的成效：

（一）电连接业务：持续推动产品升级与创新，引领安全、科技、时尚的用电新风潮

2024 年，电连接业务秉承“安全用电专家”的定位，始终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推动产品革新升级，引领安全、科技、时尚的用电风潮，全年实现收入 76.83 亿元，同比增长 4.01%。

1. 产品端：

2024 年，公司转换器业务持续推动高端时尚的产品升级与创新能力建设，同时深入洞察细分场景与海外市场需求，积极布局产品线，拓展蓝海市场。升级需求上，通过引入“零缝超薄轨道”、触控智慧屏、“双纯平保护门”设计，引领了高端轨道插座市场的全新潮流；以高颜值、强功能为特色的“Z 世代系列”产品全面上市，有效提升了公牛在年轻消费群体中的品牌认知和市场份额。细分场景上，公司开发了手提漏保、工地线盘和工业连接器等一系列专业配套工程施工类产品，推出了差旅场景中的快充全球旅行转换器产品，并进一步丰富了 PDU 及嵌入式产品线。海外需求上，公司在东南亚主要国家市场上市了年轻时尚的本土化新品，在欧洲市场以轨道插座为代表的创新产品取得突破，并获得了全球首张德国 VDE 质量认证，进一步巩固了公牛品牌的高品质形象。

2024 年，公司数码业务着力推动桌面快充品类的升级，以产品和技术领先助力品牌高端、科技认知的持续提升。公司依托智能实时功率分配、智能温控、充电可视化等多项创新技术，推出了差异化显著的立式数显插座、分体式“小电舱”、240W 多接口大功率氮化镓充电器、高颜值自带线移动电源等新品，为消费者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充电体验。

公司电动工具业务紧跟客户群体年轻化、专业化的趋势，聚焦建筑装修、制造工厂“工匠”用户，致力于提供高效、耐用、舒适、专业的工具解决方案。2024 年，公司电动工具业务产品线更加完善，并快速搭建了关键零部件的开发平台，凭借公司在产品研发与品质管控等方面的能力积累，得到了市场的快速认可。公司推出了角磨类、锤镐类、枪钻类、紧固类及切割类五大产品系列，通过对用户需求的深刻理解和革新，未来将向着成为行业标杆品牌快速进发。

2. 渠道端

2024 年，五金渠道以增量渠道开拓为重心，推动商照、工程施工类、电动工具等品类销售网络的进一步专业化扩展，有力地推动了业务的快速发展。电连接产品主要通过公司具有传统优势的线下五金渠道、数码渠道，以及电商渠道销售。广泛布局的终端网点能够及时、便捷地为消费者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在持续深化“配送访销”能力的基础上，积极牵引经销商通过分品类精细化运作、专人配置等方式，提升渠道专业化服务能力。此外，营销团队通过实施“一对一帮扶陪跑机制”，针对性提升薄弱市场经销商的运营能力，实现了渠道资源的高效协同与合作伙伴的持续共赢。2024 年，数码渠道持续拓宽网络，加速产

品在便利店等多元化渠道的快速渗透,并积极运用数字化营销方式实现线上线下资源的有效对接,提升销量转化。2024 年,电商渠道推动轨道插座、“Z 世代插座”、“小电舱”等趋势创新产品的市场渗透,在夯实电连接品类传统平台领先地位的同时,提升在拼多多、抖音等新兴平台的市场占有率。通过电商大数据挖掘、用户洞察、场景化展示等方式,公司持续优化产品布局与营销打法,形成了应对市场竞争的敏捷策略,增强了品牌与用户间的互动,提升了用户购买决策效率。

3. 供应链端

2024 年,转换器、数码工厂自动化和数字化能力,以及电动工具工厂核心零部件的自制能力进一步增强,整体供应链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电连接品类的生产制造领域形成了完备的、垂直一体化的供应链布局,从铜、塑料粒子等原材料加工开始即进入到自制环节。伴随着供应链精益化、自动化、信息化能力的不断强化,公司在品质、成本和效率上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2024 年,转换器工厂以构建“黑灯工厂”为长期目标,持续推动自动化与数字化水平提升:重点建设了以自动导引运输车(AGV)为代表的自动化物流系统,显著提高了交付环节的执行效率;开发并部署了自动化生产线、深入应用 AI 机器视觉在线检测技术;在现场运营看板等应用场景,实现了业务点检的数字化和工厂作业管理的精细化。2024 年,数码工厂以业务流程的标准化和数字化为重点,推行产品线平台运营模式,进一步增强品质和成本优势:成功构建了手机电池自主生产能力体系;初步建设完成了以 APS 系统为核心,以 MES 为基础,连通 ERP、WMS、AMS 等多系统的协同智慧交付体系,极大促进业务运营效率的提升。2024 年,电动工具工厂聚焦交付能力提升,已快速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制造、质量、成本管控体系。同时,通过自动化设备和数字化管理系统的导入,不断改善运营效率,并启动了锂电电池包等核心零部件的自制工作,为业务的快速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4. 品牌端

2024 年,公司推动电连接品类品牌形象从安全向高端、时尚全面升级,围绕轨道插座、小电舱插座等创新品类的多渠道组合传播策略,实现了美誉度的持续提升。针对创新性新品立式数显“小电舱”插座,公司采用“明星+达人推荐”的组合打法,布局 B 站、小红书、抖音等多个热门社交平台,快速推动新品市场渗透,并将宣传辐射到家居、时尚、科技等多个圈层,再次引领全网掀起一股安

全快充、时尚用电的热潮；围绕轨道插座、全球旅行转换器等多个核心产品，公司深挖用户多元化兴趣与场景需求，通过优质的内容创作和平台推广，实现了长效且精准的种草营销，赢得了消费者的青睐。

（二）智能电工照明业务：以高端时尚引领产品创新，不断提升以墙开和照明业务为核心的智能生态业务领先优势，实现稳健增长

公司的智能电工照明业务，致力于打造以智能无主灯为核心的前装用电产品生态，包括了墙壁开关插座、LED 照明、浴霸、断路器、智能门锁、智能晾衣机等全屋前装产品。2024 年，公司顺应消费习惯的变化，积极推动全品类旗舰店和新零售模式的建设，全面提升门店展示形态和品牌形象，满足消费者一站式购买+体验的需要。全年实现收入 83.31 亿元，同比增长 5.42%。

1. 产品端

2024 年，公司墙壁开关业务围绕高端化升级、创新产品引领、增量市场产品开发，持续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在高端化升级方面，公司以蝶翼超薄系列、乐动拨杆系列、智能开关、“纯平隐形”开关插座等产品，牵引品牌美誉度进一步提升；在创新引领方面，公司推出全屋 WiFi6-3000M 产品及方案，快速锚定消费者心智、抢占新增长点；在增量市场产品开发方面，建立了海外、B 端市场的研发体系，上市了东南亚 118 型、印尼 86 型开关插座等产品，满足海外市场差异化需求，为未来海外业务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024 年，公司 LED 照明业务以塑造爱眼健康光为核心，打造了护眼落地灯、双光谱儿童灯等领先产品。装饰灯产品力持续提升，快速建立了潮流款产品开发体系，推出了楼梯灯、吸吊灯、落地灯、配套氛围灯等多个系列新品；基础光源丰富了商照专业产品线，同时积极构建海外产品体系，差异化需求开发和海外认证能力大幅提升；战略新品护眼落地灯，凭借健康光、全域控光技术和智能调光算法，成为公司引领照明行业爱眼技术发展的标杆产品，建立了显著的品牌认知优势。

2024 年，智能无主灯业务聚焦“全屋健康光”战略定位，营造健康、智能、舒适的家居用光环境。公司推出的健康光产品方案连接了柔光照明硬件、自适应调光传感器、以及自主研发行业领先的分布式 AI 语音控制系统。同时，公司推出了健康光数字化设计验收服务，通过健康光照参数定义、智能终端设备应用，有效解决了消费者认知层面痛点，助力销售转化与客户价值提升。

2024 年，生活电器业务围绕家装空间，推出了“热旋风浴霸”、餐卧场景无叶风扇灯等创新产品，进一步丰富了前装生态体系。公司在卫浴场景推出了设计超前的“线性浴霸”及行业创新的“热旋风浴霸”，在餐卧场景上市了新款超薄风扇灯及无叶风扇灯系列产品，在阳台场景推出了超薄晾衣机 J042、极简嵌入式线性晾衣机、速干“飓风晾衣机”等新品，同时智能门锁凭借 Q25PFPro、Q35PF 等新品卓越的品质与安全性能，获评葵花奖“2024 智能锁行业产品质量安全奖”和“2024 智能锁行业产品科技创新奖”。2024 年，断路器业务在家装领域不断夯实基础，在工装领域深度洞察市场机会，在新能源等新兴领域创新突破，推动业务持续成长。家装方面，窄体断路器家族产品线进一步丰富，产品竞争力稳步提升；工装方面，智能仪表产品平台、软件开发平台布局已初步形成，各类智能电表产品相继上市；新能源方面，开发了小型化窄体高电压塑壳、2,000V 直流高电压塑壳等产品，并在光伏储能应用场景中取得了客户和业务突破。

2. 渠道端

2024 年，装饰渠道全面推动全品类旗舰店+新零售建设，构建了多元化引流和线下体验服务的运营体系，同时加深与头部家装公司的合作，拓展增量业务。依托良好的产品展示、购买体验及门店形象，全品类旗舰店有力地带动了装修相关业务的套系化销售和协同发展；新零售赋能线下门店通过多媒体矩阵、同城生活等工具建立了本地化全触点获客能力。此外“公牛家装节”及专项市场帮扶，也在复杂环境中有效地赋能终端提升了动销。2024 年，电商渠道顺应渠道变革趋势，完成了全平台全品类家装旗舰店的升级工作，建立了新零售业务链路的标准化运营能力。超薄系列带动墙开品类市占率稳步提升，无叶风扇灯、护眼落地灯等创新品类增势亮眼，智能电工照明类产品整体实现了良性增长，市场竞争力与品牌形象持续提升。2024 年，沐光无主灯专业渠道聚焦于构建多元化引流获客及成交转化能力，门店运营效能大幅提升。通过线下设计师沙龙、小区团购、异业联盟等资源整合方式，叠加新零售直播、精准广告、本地生活等引流工具，沐光门店完善了全渠道获客系统；基于全屋健康光方案的落地，门店在品牌、场景、产品、数字化服务上的系统性结合，更好地满足了消费者的购买体验。2024 年，B 端渠道积极开拓工程项目及嵌入式业务，打造品牌标杆、开发增量业务。公司已成为成渝经济圈、京津冀协同发展区、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区等建设项目的重要开关、灯具、浴霸合作商；并着力在保障性住房、教育、医院、企业基建等

领域打造标杆工程；持续聚焦与家居、卫浴品牌的企业级供应链配套合作，推动嵌入式转换器、照明等业务的增量市场开发。

3. 供应链端

2024 年，智能电工照明业务供应链体系自动化、数字化与协同能力进一步提升，墙开工厂、照明工厂在柔性自动化装配、AI 视觉技术应用等方面持续突破，新的智能照明制造基地-惠州工厂建设进展顺利。

公司依托多年积累的制造管理能力，围绕智能电工照明业务各品类建立了深度布局的供应链体系，其中，墙壁开关拥有规模、效率全球领先的制造基地，照明业务制造优势日益显现，其他生态业务聚焦自研自制，积极推动精益化、自动化、数字化供应链建设，在交付达成、质量保障、成本管控等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效。2024 年，墙开工厂推动数智化转型与供应链协同进一步升级：以供料器、工业机器人、AI 智能视觉检测为核心的柔性自动化装配模式普及率持续提升，APS4.0、MES 系统深度融合大数据算法，有效提高了订单交期预测的准确率与生产排期效率，实现生产数据的实时共享。2024 年，照明工厂持续提升灯具制造自动化领先能力，投运了筒灯、吸顶灯、灯饰等品类自动化产线，并推动了线体、JIT、成品直发模式流程变革。2024 年，智能照明（无主灯）工厂初步建立起以分布式 AI 语音控制系统为代表的智控产品的自研自制能力，同时惠州智能照明产业基地建设进展顺利，已完成封顶。2024 年，生活电器工厂、断路器工厂持续深耕精益改善的同时，以自动化设备和信息化系统的进一步导入，提升垂直供应链能力。

4. 品牌端

2024 年，公司持续推动智能电工照明业务高端时尚品牌形象的升级工作，借助“蝶翼 II 超薄开关”“无叶风扇灯”“护眼落地灯”的上市开展高效传播，实现了消费者心智的品类领先。通过线上明星达人推荐、小红书等内容平台的传播种草，线下全品类旗舰店、“公牛家装节”的交互联动，立体长期的传播策略助力销售转化。2024 年，“沐光”品牌围绕“全屋健康光”的战略定位，以多种方式传递“舒适、健康、智能”的用户价值，品牌知名度与消费者认知显著提升。通过举办灯光创新工作坊、构建“自然光+人因照明”智能办公光环境、打造品牌旗舰展厅，以及在小红书等平台以专业内容和视频直播的持续种草等有效举

措，“沐光”荣膺第十四届金手指奖“年度影响力品牌”、中国品牌力量榜“数智先锋奖”及“十大智能灯光品牌”等奖项，助力业务顺利拓展。

（三）新能源业务：持续建设产品、渠道、供应链、品牌综合竞争能力，进一步提升行业领先优势

公牛新能源业务致力于为全球用户提供安全、可靠、智能的新能源产品与解决方案。公司坚持以创新驱动发展，快速完成了从交流到直流、从慢充到快充、从单桩到群充、从充电到储能、从 ToC 到 ToB 等产品线和渠道的布局，综合竞争优势日益凸显。2024 年，新能源业务收入 7.77 亿元，同比增长 104.75%，充电品类在主流电商平台实现了市占率的显著领先。

1. 产品端

2024 年，公司积极建设充电枪桩全栈自研能力，先后推出了“无极”系列家用充电桩、液冷超充、大功率柔性群充等产品，为个人消费者和战略运营商客户提供安全可靠的产品，进一步提升了行业领先优势。在家充领域，公司推出了“无极”系列家用充电桩新品，以高端、时尚、科技的产品形象在智能化创新与设计美学方面为行业树立了新标杆，以复杂环境下的高可靠性引领行业迈向更高标准。在快充领域，公司以超充产品为核心，加速布局快充直流桩产品矩阵。超充产品凭借其创新性技术架构，融合宽电压、大电流、高散热液冷充电枪以及全矩阵电路设计，可通过与云平台或移动终端的深度协同，实现功率的动态、精准分配。在核心技术上，公司进一步构建全栈自研能力，成功攻克 PDU（功率分配单元）、CCU（充电控制单元）、充电模块等核心控制器件的技术难题，实现了关键部件的自主可控，全方位保障产品的稳定性、可靠性和耐用性，为直流桩的整体性能提升奠定了坚实基础。

2024 年，公司储能业务持续围绕欧洲家庭、国内工商业场景，构建多层次产品生态，推动全球化产品矩阵升级。公司推出了单相、三相家庭储能产品，并在欧洲市场开展本土化验证。在液冷储能产品集群上，上市了工商业储能柜（125kW/230kWh 至 1MW/2.15MWh）、集装箱式储能系统（2.5MW/5MWh）等标准化产品，支持光储充一体化系统搭建。在核心技术方面，公司积极推动储能系统安全体系创新，热管理技术推动系统循环寿命达到行业先进水平；自研的 3S 系统（PCS 功率转换系统、BMS 电池管理系统、EMS 能量管理系统）完成了平台化升级；与上海交大合作研发的 AI 能源调度算法，有效地提升了系统效能表现。同

时，公司积极牵头组建产学研联盟，参与制定储能系统安全标准，持续构建技术领先的长期核心能力。

2. 渠道端

2024 年，新能源渠道在 C 端市场、中小运营商客户有效覆盖的基础上，着力拓展大型运营商客户，并推动服务生态升级，市占率及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报告期末，公司 C 端累计开发终端网点 2.5 万余家，B 端累计开发运营商客户超 3,000 家；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公共领域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政策引导，拓展大型运营商及政企项目，通过打造标杆站和国省道项目快速扩大覆盖区域。随着行业影响力的提升，公司已陆续与中石油集团、铁塔集团、国家电网、赛力斯等公司就产品和技术领域开展了战略合作。同时，公司积极打造一站式服务平台，推动经销商服务体系的转型升级，为新能源业务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打下了更加坚实的基础。2024 年，线上电商渠道以充电品类市占率领先为目标，直面竞争，完善产品梯队，打造平台标杆店铺，市场份额显著提升，成功实现了对竞争品牌的超越。同时，围绕线上 C 端家用充电桩销售，公司依靠精细化的渠道管理能力和专业平台资源，构建了“一站式安装”的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和快速响应的售后服务。

3. 供应链端

2024 年，新能源工厂持续推动垂直供应链体系建设，以精益化、数字化、自动化变革，系统性提升运营效率，加快关键零部件自制进程，为业务快速发展提供了高效的支撑。在工厂端，结合卓越现场管理、精益化生产、BBS 精益改善工具，公司得到了中石油集团等客户高水平认可；在品质端，通过 MES 系统-关键物料自动校核、工具标定管理提升制程工艺能力，保证产品质量；在信息化端，围绕提升全渠道物流服务质量做持续创新，实现了 B 端产品物流追溯信息化，形成了从订单-生产-交付-物流的全流程信息化闭环，使得管理运营效率实现阶梯式跨越。

4. 品牌端

新能源业务的用户需求与公牛根植于消费者心智中“安全用电专家”的品牌形象高度重合，“公牛安全充电桩”以出色的产品力作为基础，得到了消费者高度的认可。2024 年，公司进一步深化明星品类代言、平台直播、种草推广等综合品牌传播方式，加快了公牛安全充电桩品牌形象的提升，也有效地促进了新品

销售的增长。公牛新能源产品首次亮相国际消费电子展(CES)，借助美联社、法新社等海外权威媒体发声，大幅提升了行业影响力；公司联手品类代言人，创新演绎无极系列的卓越性能，并通过联合超级营销 IP、搭建明星直播间与潮流快闪店，破圈传递品牌形象；为更好承接品牌声量与用户兴趣，公司以小红书、抖音为主阵地开启长线精准人群种草，搭建了精准、完整、高效的传播链路。

（四）国际化：推动“高价值客户、产品共创、共同成长”的本土化创新

2024 年，公司聚焦新兴市场、欧洲两个市场开展全面的业务拓展，产品由单一的转换器向墙壁开关、照明、无叶风扇灯、家庭储能、充电桩等多品类扩充，同时高度重视全球高价值客户的开发，推动产品共创和渠道共建，构建了本土化的组织与经营能力，国际化步入有序、良性的发展轨道。

在新兴市场，公司陆续策划上市了“基础款”“插头”“工程用大功率”等转换器，印尼墙开 GG37、东南亚墙开 MG25、光源、无叶风扇灯等家装类产品，进一步丰富了产品线布局。渠道和组织上，公司业务由从前的几个国家拓展至东南亚整体市场，并向中东、南美等全球新兴市场进行延伸；通过构建高价值客户开发能力，已与泰国、印尼、墨西哥、韩国、沙特等一批本地头部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二十多个经销商的招募和主要市场国家经理的设置，实现了渠道体系的本土化和海外销售团队的常驻帮扶，有效提升了销售服务能力。

在欧洲市场，公司持续丰富家庭储能、充电桩产品线，与当地合作伙伴联合开发的新能源产品也已上市销售，同时积极向轨道插座、风扇灯、智能照明等多品类拓展。渠道与组织方面，公司围绕高价值客户建设，在德国、意大利等市场开展精准招商，并设立了德国公司及多个办事处，形成了本土化的销售技术服务能力。

在品牌方面，2024 年公司积极参加国际展会、“广交会”、搭建官网全球站、德国站、越南站等，积极触达海外消费者，有效提升品牌在海外的认知度与影响力，为业务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五）公司运营：以变革创新提升全价值链经营管理效能，构筑可持续发展基石

公司通过持续深化的组织、流程与数字化变革，积极应对快速变化的外部经营环境，在进一步夯实公司运营全链路管理能力的同时，以精益化、信息化、数

数字化手段积极拥抱新质生产力带来的产业变革，构筑未来可持续、高质量发展的基石。

围绕全价值链的运营管理，深化流程变革与数字化转型，2024 年，公司系统性构建了流程变革管理体系，以核心业务流程与数据治理为重心，提升组织优质运营与持续发展能力。流程管理方面，基于端到端流程建设的指导思想，围绕采购、人力资源、财务、战略规划、BTIT、供应链、营销、研发创新 8 个领域，完成企业级核心流程建设并标准化，提升公牛业务的系统运营与管理能力；数据管理方面，通过深入剖析数据治理现状及数字化应用发展方向，聚焦组织、制度、流程、技术平台“一纲三策”的数据治理体系，并在财务、采购领域全面推行，进一步系统性推进数字化转型。

经过近几年持续的强化和建设，公牛业务管理体系（BBS）逐步成为驱动公司提升经营质量的重要运营体系。2024 年，公牛 BBS 以创新增长为主线拉动全价值链深度改善，推动业务变革能力提升。流程建设上，基于 PD（战略规划与部署）优先事项、KPI（关键绩效指标）及 VSM（价值流图分析），聚焦业务核心问题并通过增长模型（精益商品企划、BPD 爆品改善、精益营销等工具）的导入及内化，赋能业务成长；工具开发上，通过改善项目持续沉淀公牛最佳实践，围绕增长、精益、领导力和基石四大平台持续优化 BBS 工具体系；人才培养上，基于公牛领导力模型与业务需求，促进不同职类、不同层级的管理和技术人才 BBS 能力快速提升与迁移，实现战略有效落地，赋能各业务持续打赢。

为更好地支持业务快速发展，支撑未来战略实施，2024 年，公司以组织设计、人才发展、考核与激励机制创新为牵引，深化组织与人才变革，保障战略落地。在组织设计上，以价值驱动、流程闭环、管理高效为原则推动变革，以高效治理和专业赋能为核心设置了职能平台，以创新引领和一体化服务为核心设置了协同平台；在人才发展上，进一步完善了任职资格管理体系，动态实施人岗匹配。围绕高潜人才、干部队伍、专家队伍、技能队伍、青年队伍夯实人才基座，持续完善人才梯队；在薪酬管理与考核激励上，建立“以岗定级，以级定薪，人岗匹配，能上能下”的“岗-人-薪”匹配机制，实现组织绩效、流程绩效、个人绩效的相互支撑，有效保证战略落地和经营目标的达成。

二、 董事会日常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发布《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市值管理制度》，修订了《公司章程》等制度，不断完善公司基本管理制度体系，召开了七次董事会、两次股东会，对利润分配、定期报告、股权激励、关联交易等方面的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和决策。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共召开七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以及会议的议案等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规范要求。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 事会第一 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5 日	决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开展大宗原材料期货业务的议案》
第三届董 事会第二 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决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总裁（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评估专项意见》《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	2024 年 6	决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数

事会第三次会议	月 6 日	量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24 日	决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9 日	决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决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6 日	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开展大宗原材料期货业务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制度规定，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良好的支持。公司独立董事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一方面，公司独立董事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独立董事发挥自身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战略规划、经营发展、内部控制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二）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会，分别是 2024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董事会均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在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方面规范有序；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工作的，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评价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对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进行定期、不定期的检查与评价。

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内控缺陷。同时公司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经审计，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通过制定和有效实施内控制度，确保了公司在不断发展壮大的过程中有效控制了内部风险，管理水平持续提升，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董事会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趋势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 年全国 GDP 同比增长 5.0%；2024 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41,314 元，同比增长 5.3%；全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8,227 元，比上年增长 5.3%；年末全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67.00%，比上年末提高 0.84 个百分点。2024 年，我国房地产市场政策持续宽松，限购限贷松绑及保交楼专项有序推进，政策宽松下核心城市房地产市场逐步趋稳，改善型需求释放，市场预期得到有效稳定。

消费者对家庭光健康、光环境、光效关注度进一步提高，兼具光质量与智能化的家居无主灯品类渗透率持续提升，从以往的商照和高端家装领域，逐步进入大众市场并成为一种潮流。基于 LED 照明技术创新驱动光源质量提升、AI 和物联网技术迅猛发展等优势条件，全屋健康智能无主灯将以更好的产品和体验，成为大众化的家庭照明解决方案。经过孵化培育，公司无主灯业务采用双品牌驱动的策略，已初步构建了软硬件产品、渠道、供应链等差异化核心能力，未来将持续推动产业协同优势，抢占消费者心智，实现突破性发展。

我国智能家居行业加速向全屋智能生态整合，AI 及物联网技术推动系统方案成熟度提升。奥维云网监测数据显示，2024 年我国精装修市场智能家居系统配置率为 29.6%，同比上升 9.2%。智能家居行业品牌格局尚未形成，快速发展背后蕴藏着巨大的市场空间。作为智能家居系统的核心，照明控制系统的用户交互感知明显、使用频次高，公司以智能无主灯和自主研发的控制系统为切入点，结合智能门锁、智能窗帘机、智能晾衣机等生态型品类构建的全屋安全用电解决方案。

案，是智能电工照明业务重要的发展方向和差异化的竞争优势。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4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288.8 万辆和 1,286.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4% 和 35.5%，市场渗透率达到 40.92%，较 2023 年市场渗透率提升 9.32 个百分点。截至 2024 年底，全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 3,140 万辆，占汽车总量的 8.90%。伴随新能源汽车的高速发展，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需要同步推进，根据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的指导意见》，目标到 2030 年，基本建成覆盖广泛、规模适度、结构合理、功能完善的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有力支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公司紧抓时代趋势，快速完成了面向个人消费者和运营商客户的新能源汽车充电枪、充电桩产品的布局，业务取得跨越式发展。面对未来能源结构变革，公司顺势进入了尚处于发展初期的储能行业，依托国内在该领域的供应链优势，率先在能源供给相对紧张、未来市场空间广阔的欧洲区域，推动面向家庭的智慧能源系统业务；在国内市场推动面向工商业体的用户侧储能系统业务。同时公司将加快产品创新与技术储备，积极探索新的业务方向，满足更多用户群体更丰富场景下的储充需求，紧抓新能源行业发展的历史机遇。

（二）发展战略

公司将以“成为国际民用电工行业领导者”为愿景，从时代的变局中把握确定性机遇，加快推动智能生态、新能源和国际化战略，持续构筑产品力、营销力、运营力等综合竞争优势，为消费者提供更好、更多的用电产品及服务。

（三）经营计划

为圆满完成 2025 年经营目标，公司计划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1. 电连接业务：持续迭代创新，加快产品出海

转换器业务聚焦新场景需求，持续推动轨道插座、嵌入式插座、“新时尚”插座等产品迭代创新；数码配件业务围绕场景融合和功能集成，拓宽强弱电连接服务生态；电动工具业务进一步丰富产品线，快速提升市占率。

2. 智能电工照明业务：紧密围绕高端时尚科技开展产品创新，以健康智能为核心，推动产业升级

墙壁开关业务持续围绕超薄、智能、家装潮流的产品创新满足细分领域需求，以“全屋 Wi-Fi 插座”、“拨杆开关”等持续推动高端时尚升级，进一步提升领先优势；LED 照明业务聚焦于全屋健康光的战略定位，坚持公牛、沐光双品牌运

作，加快健康、舒适、光效、MOS-home 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创新，满足高端、优质消费人群的需求，进一步提升行业地位；生活电器、断路器等生态业务始终依托创新来实现传统品类的差异化和独特性，为消费者提供一站式的优质家装生态产品。同时，进一步深化营销创新，加大全品类旗舰店+新零售建设，强化经销商引流营销及送装服务的零售能力，为用户提供更加丰富、智能、高品质的家庭前装用电体验。

3. 新能源：不断提升产品创新和客户服务能力，巩固行业领先优势

新能源充电业务顺应第三方化的行业趋势，加快“天际”系列产品的上市，加大品牌和营销推广力度，巩固公牛个人充电桩线上线下的市场领先优势；同时，加快超充、快充、群充等产品的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建立行业领先的交付、安装、运维等全方位客户服务能力，为战略大客户和运营商客户，提供更可靠的产品和更及时有效的服务；储能业务聚焦欧洲家储市场，加快本土化的产品、渠道和组织创新，把握产业周期，稳健前行，探索差异化的可持续发展路径。

4. 聚焦新兴、欧洲和跨境电商三个市场，努力打造本土化经营能力

2025 年，我们继续围绕在新兴市场、欧洲市场、跨境电商的战略路径，寻找优质的全球合作伙伴，以产品共创、营销网络共建的方式，快速整合资源建立本土化的销售服务能力。同时加大转换器、强弱电连接、电动工具、智能照明、智能生态品类的海外拓展力度，充分发挥公牛产品安全、时尚、独特的优势，在新兴市场巩固公牛发展的基础，并实现欧洲市场家庭储能的突破，加快充电业务的拓展。

5. 持续推动公牛业务管理体系创新、全价值链数字转型和人才领先战略，不断提升经营水平

2025 年，公牛业务管理体系加快向精益、精益增长、领导力创新三位一体的管理转型升级；进一步深化产供销全价值链的数字化及 AI+应用；加快面向战略需要的人才填充，提高人才覆盖率以及满足度，为业务及组织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二：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4 年度，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以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全力保障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现将监事会在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在 2024 年度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2、《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3、《关于开展大宗原材料期货业务的议案》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5、《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6、《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7、《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8、《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0、《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1、《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关于核查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 13、《关于公司 2024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4、《关于〈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三）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 2、《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 3、《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 4、《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
- 5、《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6、《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 7、《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 8、《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四）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五）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出

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六）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 2、《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3、《关于开展大宗原材料期货业务的议案》
-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核查情况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1、2024 年度公司依法经营，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股东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

2、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董事会全面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高级管理人员认真贯彻执行董事会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监管体系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严格执行《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未发现违法违规问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对外担保情况

2024 年，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

（四）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符合自愿平等、公平公允原则，未发生违规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检查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对董事会编制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审核后，认为：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地运行。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营运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较好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活动不存在重大缺陷。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对该评价报告无异议。

（七）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监事会工作计划

根据最新的监管制度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计划于 2025 年末前取消监事会的设置，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代行监事会的相关职责。在该治理架构调整前，监事会继续本着勤勉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审慎行使好监督职能，重点围绕公司治理、财务监管、内部控制体系、投资理财、信息披露、股东回报等方面开展工作，切实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三：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1、利润与经营权益指标变化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万元）	1,683,054.11	1,569,475.56	7.24%
利润总额（万元）	508,045.59	453,633.50	11.99%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7,220.46	387,013.54	1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4,180.72	370,318.85	1.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31	3.01	9.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64%	29.20%	减少 0.56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034.69	482,728.21	-22.7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89	3.74	-22.73%

2、股本与股东权益性指标变化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变动比例
总资产（万元）	2,049,403.45	1,976,220.57	3.70%
资产负债率	22.54%	26.83%	减少 4.29 个百分点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86,611.57	1,444,592.20	9.83%

股本	129,215.89	89,154.09	44.94%
每股净资产（元/股）	12.31	11.21	9.8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7.24%，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长 10.39%，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增长 1.04%，实现了收入及净利润双增长。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2,049,403.45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3.70%；资产负债率 22.54%，较 23 年末减少 4.29 个百分点。

报告期末，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73,034.69 万元，同比下降 22.72%。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 资产、负债和净资产情况

1、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总资产 2,049,403.45 万元，较 23 年末增加 73,182.88 万元，增幅 3.70%。

主要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变动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1,633,739.40	79.72%	1,634,781.52	82.72%	-0.06%
货币资金	502,038.04	24.50%	474,371.44	24.00%	5.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921,500.00	44.96%	972,700.00	49.22%	-5.26%
衍生金融资产	1,001.07	0.05%	826.38	0.04%	21.14%
应收票据	2.07	0.00%	-	0.00%	/
应收账款	30,012.91	1.46%	26,475.44	1.34%	13.36%
应收款项融资	811.81	0.04%	535.90	0.03%	51.48%
预付款项	7,104.17	0.35%	5,622.99	0.28%	26.34%
其他应收款	1,424.74	0.07%	1,143.32	0.06%	24.61%
存货	157,367.28	7.68%	142,107.81	7.19%	10.74%
其他流动资产	12,477.31	0.61%	10,998.24	0.56%	13.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5,664.04	20.28%	341,439.05	17.28%	21.74%
固定资产	322,430.48	15.73%	198,616.89	10.05%	62.34%
在建工程	31,673.46	1.55%	80,658.55	4.08%	-60.73%
使用权资产	3,130.92	0.15%	1,880.25	0.10%	66.52%
无形资产	33,278.45	1.62%	33,481.80	1.69%	-0.61%
商誉	-	0.00%	-	0.00%	/
长期待摊费用	3,593.00	0.18%	2,276.57	0.12%	57.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54.43	0.81%	18,549.36	0.94%	-10.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03.30	0.24%	5,975.64	0.30%	-17.95%
资产总计	2,049,403.45	100.00%	1,976,220.57	100.00%	3.70%

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1) 截至 2024 年末, **流动资产** 1,633,739.40 万元, 同比下降 1,042.11 万元, 降幅 0.06%, 主要系货币资金及理财、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变动所致。变动因素如下:

- a) **货币资金及理财**(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 24 年合计 143.60 亿, 较年初(145.81 亿) 减少 2.21 亿, 降幅 1.51%, 主要系现金分红所致;
- b) **应收账款**增加 3,537.47 万元, 增幅 13.36%, 主要系电商客户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 c) **存货**增加 15,259.48 万元, 增幅 10.74%, 主要系销售规模增长所致。

(2) 截至 2024 年末, **非流动资产**总额 415,664.04 万元, 同比增加 74,224.99 万元, 增幅 21.74%, 主要系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变动所致。

变动因素如下:

- a) **固定资产**增加 123,814 万元, 增幅 62.34%, 主要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 b) **在建工程**下降 48,985.08 万元, 降幅 60.73%, 主要系本期转固所致;

2、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 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变动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438,818.65	95.00%	507,005.54	95.63%	-13.45%
短期借款	28,266.38	6.12%	58,834.42	11.10%	-51.9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0.00%	-	0.00%	/
应付账款	239,204.69	51.79%	205,665.78	38.79%	16.31%
合同负债	25,424.99	5.50%	52,849.32	9.97%	-51.89%
应付职工薪酬	38,030.19	8.23%	40,481.63	7.64%	-6.06%
应交税费	39,346.76	8.52%	31,119.08	5.87%	26.44%
其他应付款	63,924.63	13.84%	70,506.09	13.30%	-9.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6.53	0.29%	40,695.93	7.68%	-96.76%
其他流动负债	3,304.49	0.72%	6,853.28	1.29%	-51.78%
非流动负债：	23,086.76	5.00%	23,173.88	4.37%	-0.38%
租赁负债	1,879.19	0.41%	474.32	0.09%	296.18%
递延收益	6,355.18	1.38%	6,841.75	1.29%	-7.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16.81	1.15%	7,216.64	1.36%	-26.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9,535.58	2.06%	8,641.17	1.63%	10.35%
负债合计	461,905.41	100.00%	530,179.42	100.00%	-12.88%

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1) 截至 2024 年末, **流动负债**总额 438,818.65 万元, 同比减少 68,186.89 6 万元, 降幅 13.45%, 主要系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变动所致。变动因素如下：

- a) **应付账款**增加 33,538.90 万元, 增幅 16.31%; 主要系采购量增加所致;
- b) **合同负债**减少 27,424.33 万元, 降幅 51.89%, 主要系跨期收入减少所致;
- c) **短期借款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 6.99 亿, 系本期归还借款所致;

(2) 截至 2024 年末, **非流动负债**总额 23,086.76 万元, 同比下降 87.12 万元, 下降 0.38%。变动因素如下：

- a) **其他非流动负债**增加 894.41 万元, 增幅 10.35%, 主要系一年以上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增加;
- b) **租赁负债**增加 1,404.87 万元, 主要系租赁款增加所致。

3、净资产结构及变动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所有者权益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变动比例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9,215.89	89,154.09	44.94%
资本公积	328,440.18	376,075.15	-12.67%
减：库存股	18,670.66	16,589.37	12.55%
其他综合收益	2,188.09	1,357.05	61.24%
盈余公积	64,607.94	56,221.79	14.92%
未分配利润	1,080,830.13	938,373.49	15.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6,611.57	1,444,592.20	9.83%
少数股东权益	886.47	1,448.96	-38.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7,498.04	1,446,041.15	9.78%

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 (1) 资本公积减少 47,634.98 万元，降幅 12.67%，主要系股票回购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差额所致；
- (2) 库存股增加 2,081.29 万元，增幅 12.55%，主要系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 (3) 其他综合收益增加 831.04 万元，增幅 61.24%，主要系期货浮盈所致；
- (4) 未分配利润增加 142,456.64 万元，增幅 15.18%，主要系 2024 年经营所得；

4、经营成果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8.31 亿元，同比增加 7.24%；实现净利润 42.69 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42.72 亿元，同比增加 10.39%。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一、营业收入	1,683,054.11	1,569,475.56	7.24%
减：营业成本	955,180.91	891,418.45	7.15%
税金及附加	13,317.81	13,279.62	0.29%
销售费用	136,941.49	107,043.82	27.93%
管理费用	73,204.58	62,619.86	16.90%

研发费用	74,551.02	67,342.74	10.70%
财务费用	-11,816.77	-10,851.03	8.90%
加：投资收益	54,916.01	19,869.08	176.39%
信用减值损失	-304.32	-6,107.53	-95.02%
资产减值损失	-4,001.19	-6,264.49	-36.13%
资产处置收益	153.14	-548.45	-127.9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820.00	-100.00%
其他收益	18,906.85	25,338.92	-25.38%
二、营业利润	511,345.55	472,729.64	8.17%
加：营业外收入	481.38	277.39	73.54%
减：营业外支出	3,781.34	19,373.54	-80.48%
三、利润总额	508,045.59	453,633.50	11.99%
减：所得税费用	81,128.00	67,200.85	20.72%
四、净利润	426,917.59	386,432.65	10.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7,220.46	387,013.54	10.39%
销售毛利率	43.25%	43.20%	增加 0.04 个百分点
期间费用率	16.21%	14.41%	增加 1.8 个百分点
营业利润率	30.38%	30.12%	增加 0.26 个百分点
净利润率	25.37%	22.62%	增加 2.75 个百分点

2024 年经营成果变动原因如下：

(1)2024 年营业收入 1,683,054.11 万元，同比增加 113,578.55 万元，增幅 7.24%，系本年销售增长所致；

(2) 2024 年毛利率 43.25%，同比增加 0.04%，主要系大宗材料价格波动及内部降本所致。

(3) 24 年期间费用率 16.21%，同比增加 1.8%，期间费用额 272,880.33 万元，同比增加 46,724.95 万元，增幅 20.66%：

a) **销售费用**增加 29,897.68 万元，增幅 27.93%，主要系工资、市场推广费

增加所致；

b) **管理费用**增加 10,584.73 万元，增幅 16.90%，主要系工资薪酬、股权激励费用增加所致；

(c) **研发费用**增加 7,208.28 万元，增幅 10.70%；主要系研发人员工资薪酬增长、直接投入增加所致。

(d) **财务费用**减少 965.74 万元，降幅 8.90%，主要系本年银行借款减少；

(4) **其他收益**同比减少 6,432.07 万元，降幅 25.38%，主要系补助减少所致；

(5) **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35,046.93 万元，增幅 176.39%，主要系到期理财赎回较多；

(6) **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5,803.21 万元，降幅 95.02%，主要系 23 年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7)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2,263.30 万元，降幅 36.13%，主要系商誉减值所致；

(8) **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 15,592.19 万元，降幅 80.48%，主要系 23 年度捐赠较大；

(9) **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 13,927.15 万元，增幅 20.72%，主要系本年利润增加所致。

(二) 现金流量情况

2024 年末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73,034.69	482,728.21	-22.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	1,897,207.47	1,833,588.70	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	1,524,172.78	1,350,860.49	12.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70,630.98	-343,438.35	79.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1,947,233.17	927,337.15	109.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2,017,864.15	1,270,775.50	58.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52,230.50	-198,704.62	-77.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70,500.11	155,996.52	-54.81%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422,730.61	354,701.13	19.18%
四、汇率变动影响	239.61	99.06	141.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587.18	-59,315.70	16.40%

2024 年现金流量变动原因如下：

- （1）202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同期减少 109,693.52 万元，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下降所致；
- （2）2024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同期增加 272,807.38 万元，主要系本年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 （3）2024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同期减少 153,525.89 万元，主要系 24 年银行借款减少，分红增多所致。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四：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五：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及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授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871,650,229.62 元。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2.40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92,158,89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 7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101,181,160.80 元（含税）。202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 3,101,181,160.80 元；2024 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324,997,324.56 元，本次现金分红实施完成后，公司 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3,426,178,485.36 元，占 2024 年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80.20%。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3,101,181,160.80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72.59%。

2.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0.40 股。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92,158,890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809,022,417 股。

3.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73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

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授权

公司董事会为更好地回报投资者，提振投资者持股信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提请股东会授权，在符合以下前提条件及金额上限的情况下，董事会有权根据届时情况制定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实施利润分配的具体金额和时间等。

1、中期现金分红的前提条件：公司当期盈利，且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

2、中期分红金额上限：分红总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六：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另外，根据公司 2024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4 股。在该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1,292,158,890 股变更为 1,809,022,417 股，注册资本将由原来的 1,292,158,890 元人民币变更为 1,809,022,417 元人民币，因此，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1,292,158,890 元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1,809,022,417 元人民币。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五金产品制造；电工器材制造；塑料制品制造；照明器具制造；家用电器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五金产品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池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储能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浙江省慈溪市观海卫镇工业园西区观附南路 258 号）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五金产品制造；电工器材制造；塑料制品制造；照明器具制造；家用电器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五金产品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池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储能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浙江省慈溪市观海卫镇工业园西区观附南路 258 号）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292,158,890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809,022,417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均为普通股。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均为普通股。
-----------------	-----------------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上述修订后的经营范围及注册资本以最终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为准，修订后的股本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为准。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其他人士办理本次变更涉及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事宜。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七：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一、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3 年（经审计） 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 （含 A、B 股）审计 情况	客户家数	70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 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	----	-----------	--------------	-----------	----------------	--------------------

项目合伙人	姚本霞	2004 年	2006 年	2006 年	2023 年	[注 1]
签字注册会计师	姚本霞	2004 年	2006 年	2006 年	2023 年	[注 1]
	陈卓炎	2019 年	2018 年	2020 年	2023 年	[注 2]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汪文锋	2008 年	2009 年	2022 年	2024 年	[注 3]

[注 1]近三年签署及复核 7 家上市公司或 IPO 审计报告。

[注 2]近三年签署及复核 1 家上市公司或 IPO 审计报告。

[注 3]近三年签署及复核 4 家上市公司或 IPO 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为 286 万元(人民币含税，下同)，其中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26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0 万元，募集资金鉴证费用为人民币 10 万元，审计人员的差旅住宿费用等由公司承担。上述收费价格系根据审计收费惯例和公司业务特征协商确定，定价原则未发生重大变化。

2025 年度审计费用尚未确定，公司将根据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并根据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

和审计工作量、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与天健协商确定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

二、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八：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了《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公牛集团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九：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保证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公牛集团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十：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 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保证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办理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认激励对象参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式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回购数量、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登记期间，若发生激励对象提出离职、明确表示放弃全部或部分拟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或未在公司规定的期间内足额缴纳限制性股票认购款的情形时，将未实际授予或激励对象未认购的限制性股票调整和分配至其他激励对象；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股权激励协议书》、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5）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6）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

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办理因回购注销而修改《公司章程》、变更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7）授权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8）授权董事会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会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十一：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订了《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十二：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本次持股计划的实施，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制定了《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十三：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特别人才持 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保证公司 2025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 2025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 2、授权董事会对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所涉及标的股票的过户、锁定和解锁、回购或出售以及本持股计划权益分配的全部事宜；
- 4、授权董事会决策预留份额的分配、解锁方案及未解锁份额的处理等事项；
- 5、授权董事会对《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特别人才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 6、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情况对本次本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
- 7、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 8、同意董事会在其权限范围内授权其他相关机构/部门/人员办理本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本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十四：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各位股东：

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单日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投资理财产品以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安全为前提，以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评级较低为主要考量。公司委托商业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较低风险的投资理财，参与银行理财产品、信托公司信托计划、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及基金公司类固定收益类产品等。

公司用于委托理财的闲置资金，不直接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不投资于以证券投资为主要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

（五）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为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二、委托理财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属于较低风险型产品，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进行相关事宜的推进，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委托理财事宜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影响，因此实际收益无法预期。

（二）风控措施

公司购买标的以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评级较低为主要考量。公司委托商业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较低风险投资理财，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风险可控。公司已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的权限、审核流程、报告制度、受托方选择、日常监控与核查、责任追究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1. 公司已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相关的制度，对委托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等方面均作了规定，各理财产品的购买由财务管理中心资金管理部根据市场情况提出建议，经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审批后方可购买，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

2. 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理财产品投资，并保证委托理财产品的资金均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3. 定期关注投资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一旦发现有可能产生风险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利益。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或投资收益。（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请各位股东审议。